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_____ 滨州惠民-兵圣 220 千伏线路工程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滨发改能交[2016]155 号 _____

建设地点 _____ 滨州市惠民县 _____

验收单位 _____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滨州供电公司 _____

2022 年 10 月 14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滨州惠民-兵圣 220 千伏线路工程 | 行业类别 | 输变电工程 |
|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滨州供电公司 | 项目性质 | 新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准机关、 文号及时间 | 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滨审批六〔2021〕120号，2021年12月29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准 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准 机关、文号及时间 |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鲁电发展〔2017〕88号，2017年2月16日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17年5月-2019年3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山东景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计单位 | 滨州东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山东恒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山东滨州东力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烟台恒信电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 山东景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的规定，2022年10月14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滨州供电公司在滨州市惠民县组织召开了滨州惠民-兵圣220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设计单位滨州东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山东滨州东力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烟台恒信电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山东景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山东恒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监测和验收情况的汇报，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滨州惠民-兵圣220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山东滨州惠民-兵圣220千伏线路工程位于滨州市惠民县，项目主要建设输电线路44.7千米，其中利用已有通道双回路单侧挂线10千米，新建单回路31.7千米，新建双回路单侧挂线3千米，新建铁塔78基。项目总占地面积7.37公顷，全部为临时占地。项目挖方总量为1.50万立方米，填方总量为1.50万立方米，无借方，

无弃方。项目于 2017 年 5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3 月完工，总工期 23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情况）

2021 年 12 月 29 日，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印发了《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滨州惠民-兵圣 22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水行政许可决定书》（滨审批六〔2021〕120 号）。

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7.37 公顷。

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重大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7 年 1 月，滨州东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完成了《滨州惠民-兵圣 220 千伏线路工程初步设计》。2017 年 2 月 16 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印发了《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关于滨州惠民-兵圣 220 千伏线路工程等 4 项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鲁电建设〔2017〕88 号），批复了本项目初步设计（含水土保持相关内容）。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受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滨州供电公司委托，山东恒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了滨州惠民-兵圣 22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根据相关规范要求对该项目进行了全面监测，根据水土保持监测成果，于 2022 年 10 月编制完成《滨州惠民-兵圣 22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工程实际扰动面积为 7.37 公顷；施工过程中由于采取了相对完备的水土保持措施，水土流失现象得到了

有效控制，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明显，未发生水土流失危害现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或超过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指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59%，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8%，表土保护率 97.28%，林草植被恢复率 97.11%，林草覆盖率 96.19%。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滨州供电公司委托，山东景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滨州惠民-兵圣 22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工作人员深入项目现场，通过实地查勘，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测等相关资料，于 2022 年 10 月编制完成《滨州惠民-兵圣 22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所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运行正常，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到位，基本达到了方案设计及其批复要求，具备了水土保持验收条件，建议进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到位，法定程序完整，所实施的

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全部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 1、建设单位应加强资料整理、及时归档;
- 2、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字 | 备注 |
|----|-----|------------------|-------|-----|----------|
| 组长 | 李蓬 |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滨州供电公司 | 工程师 | 李蓬 | 建设单位 |
| 成员 | 张立勤 | 山东景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经理 | 张立勤 |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 | 李亚男 | 山东恒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李亚男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 | 杨倩倩 | 山东景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杨倩倩 |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 |
| | 贾建闽 | 山东滨州东力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 经理 | 贾建闽 | 施工单位 |
| | 王志鑫 | 滨州东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 经理 | 王志鑫 | 设计单位 |
| | 郝浩 | 烟台恒信电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经理 | 郝浩 | 监理单位 |
| | 房用 | 山东省林业科学研究院 | 研究员 | 房用 | 特邀专家 |